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有关“各级政府、各部门、各单位应当对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”的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我办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1、 部门职责

（一）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工业经济和信息化、科学技术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；组织起草工业经济和信息化、科学技术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，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经济和信息化、科学技术规划和年度计划。指导协调政府各部门和乡镇的工业、科技、信息化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负责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日常经济运行调节工作，编制并组织实施近期工业经济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调控目标、政策和措施；监测分析近期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态势，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，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。

（三）拟定全区新型工业化的发展战略，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；综合管理全区工业经济，指导、协调和服务工业企业；负责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，推进全区工业信息化；指导全区工业技术创新、品牌升级和管理创新，引导优先发展高科技、高附加值产业，大力推进节能减排，发展低碳工业经济；负责全区优势工业产业与重点工业企业的培育和发展工作；负责指导全区规模工业企业的统计和考核工作。

（四）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全区科技发展、工业企业发展重大布局政策建议，参与对经济、多学科的综合性项目、引进项目的论证与决策，组织实施省、市、区科技专项、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攻关；会同有关部门提出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措施建议、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工作。

（五）负责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的意见，按规定权限负责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工作。

（六）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，会同有关部门推荐或认定创新型企业、民营科技企业和自主创新产品，加强技术创新平台的建设，促进民营科技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技术创新工作，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全民创业。

（七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新技术发展的政策措施，指导高新技术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，会同有关部门推荐或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，指导各类科技示范推广基地的建设与管理。

（八）拟订科技服务业发展的政策和规划，拟订促进技术市场、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的政策措施，负责技术市场、科技中介组织的指导和监督管理，负责全区科技奖励、科技保密、科技评估、科技统计、科技情况信息；防震、减灾工作，推进民营科技工作。

（九）研究提出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建议，优化科技资源；会同有关部门提出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政策建议，推动科技资源共建共享，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，建立科技金融服务的统筹协调机制；负责科技“三项”经费的预、决算和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。

（十）牵头组织协调产学研结合工作，推进产学研创新联盟建设，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科技成果推广政策，指导科技成果转化。

（十一）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，会同以后管部门推进全区农村科技创新示范点建设，促进以科技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农村建设和社会建设。

（十二）组织研究指示产权事业发展战略和有关指示产权方面的重大问题，协调指导知识产权保护和创新体系的建立，指导企业专利工作，组织重大专利技术实施，负责专利市场的规范和管理，依法处理和调解专利纠纷、查处专利违法行为；统筹、协调、指导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，牵头建立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特别审查制度，组织建立知识产权预警、涉外应对、维权援助机制和推动建立知识产权统计和考核制度。

（十三）指导、协调全区工业经济和信息化及科技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；指导全区工业经济和信息化及科技领域人才开发与培训工作。

（十四）负责职责范围内对有关行业、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。

（十五）负责统计检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关指标数据，并分析研究提出对策建议，及时发出预警信息。

（十六）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2、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

（一）内设机构设置。经科信局共有3个内设机构，分别是：办公室与地震管理股、工业和信息化股、科技股。2019年部门在职人员7人。

（二）决算单位构成。经科信局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为单位本级。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

我办2019年度收入预算662.07万元（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62.07万元）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03.87万元（工资福利支出96.87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7万元，）；项目支出558.2万元。

（二）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

2019年收入决算数662.85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62.07万元，其他收入0.78万元。本年度收入决算数较上年收入决算数比上年增加365.08万元，增加122.6%。

2019年支出决算数212.25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94.99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6.73万元，项目支出110.53万元。本年度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支出决算数5.09万元，增加4.83%。

（三）2019年支出分类情况

1.基本支出

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办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维修（护）费等日常公用经费。2019年基本支出101.72万元，较上年64.35万元增加37.37万元，增加58.08%。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4.99万元，占比93.38%，日常公用经费6.73万元，占比6.62%。

2.项目支出

项目支出系我办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2019年项目支出110.53万元，较上年105.44万元增加5.09万元。项目支出中行政事业类项目110.53万元，占比100%。

 3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
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万元，支出决算为0.5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54%，其中：

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万元，支出决算为0.5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54%，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，与上年相比增加0.12万元，增长30.76%,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接待任务增加。

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.54万元，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个、来宾40人次，主要是接待深圳阳辰公司及公务发生的接待支出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